

南京拟用积分落户取代购房落户

户籍新政公开征求意见,100分起步,快来算算你能得多少分

在南京工作,购房满60平方米就可一家三口落户,这样的落户政策可能即将成为历史。昨天上午,南京市政府法制办官方网站发布公告,就《南京市户籍准入管理办法》和《南京市积分落户实施办法》两个征求意见稿公开征集意见。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如果这两个文件正式施行,那么南京实行10多年的购房入户政策将废止,取而代之的是积分落户。

现代快报/ZAKER南京记者 陶维洲 顾元森 马乐乐

▶ 主要内容

申请积分落户应满足5个条件

根据《南京市积分落户实施办法》(征求意见稿),申请积分落户,应当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 (一)持有本市有效的《江苏省居住证》;
- (二)在本市城镇有合法稳定住所;
- (三)在本市合法稳定就业且连续缴纳社会保险满2年;
- (四)累计积分达到100分;
- (五)无严重刑事犯罪记录。

积分落户指标由基础指标、加分指标和减分指标组成。基础指标包括缴纳社会保险、合法稳定住所、连续居住年限等情况。而减分指标为违法行为、不良信用、刑事犯罪记录。

根据征求意见的户籍新政,达到积分落户条件后,想要落户需先向公安机关申请,受理积分落户申请材料的时间为每年3月1日至3月31日、9月1日至9月30日。

符合积分落户规定条件且积分达到规定分值的,区公安机关应当将申请人资料录入积分信息管理系统,建立积分档案,出具初审意见,有关电子信息材料报市公安部门。

市公安部门应当根据审核情况确定最终积分,并结合各区指标计划,按照积分高低分别进行排名。积分相同者,按基本指标积分高低排名;基本指标积分相同的,在南京市缴纳社会保险时间长的排名优先。积分排名于每年5月和11月在中国南京、南京公安网站等媒介向社会公示,公示期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市公安部门按积分排名确定各区落户名单。

这些人可以直接申请落户

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此次征求意见的户籍行政实际上分为积分落户和政策准入两种。

根据此次发布的《南京市户籍准入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申请户口迁入本市城镇,并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部门申请,公安部门办理:

- (一)军队干部转业安置南京的;
- (二)被江苏省聘为大学生村官并在本市工作的;
- (三)属于国家“千人计划”专家、国家特支计划(万人计划)专家、江苏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人员的;
- (四)持有《江苏省海外高层次人才居住证》或者《南京市人才居住证》B证,并在本市区域内就业或者创业的;
- (五)博士后出站人员在本市区域内就业或者创业的;
- (六)在国(境)外取得本科及以上学历的留学归国人员,在本市区域内就业或者创业的;
- (七)应届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含职业院校毕业生)按照毕业生就业政策在本市区域内就业或者创业的;
- (八)取得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研究生学历的毕业生在本市区域内就业或者创业的;或者取得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本科、专科学历且年龄在35周岁以下的毕业生,在本市区域内就业或者创业,本科学历毕业生连续缴纳社会保险满1年的,专科学历毕业生连续缴纳社会保险满2年的;
- (九)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资格,或者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资格且年龄在35周岁以下的人员,在本市区域内就业或者创业的;
- (十)具有国家职业资格一、二级,或者具有国家职业资格三级且年龄在35周岁以下的人员,在本市区域内就业或者创业的;
- (十一)经省、市政府批准引进的其他人员。

另外,该征求意见稿中还明确了符合条件的投靠配偶、父母投靠成年子女、未成年子女投靠父母以及军人等相关人员的落户政策。

● ● ● 意见如何反馈

如您对征求意见稿有修改意见和建议,请于9月28日前向相关部门反馈。电子邮箱:njgahj@163.com;电话:84420446;传真:84428470;邮寄地址:洪公祠1号人口管理支队,邮编210005。



类别	序号	指标	指标内容及分值	备注
基础指标	1	参保情况	缴纳南京市社会保险(不含补缴),每满1年加10分。累计补缴年限,每满1年加5分。	多套房面积不累计计分。
	2	合法稳定住所	面积1平米计1分,最高不超过100分。政府提供的共有产权住房,按本人产权比例计分。租赁住房不计分。	
	3	居住期限	在本市连续居住每满1年加2分,最高不超过20分。	
加分指标	4	年龄情况	45周岁的计5分,每减少1岁增加1分,最高不超过20分。	45周岁以上不赋分。
	5	文化程度	1.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计140分。2.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计100分。3.本科学历(学位)计80分。4.大专或高职学历计60分。5.中专或技工学校计40分。	按最高学历(学位)计分,不累计加分。
	6	技术技能水平	1.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计120分。2.国家职业资格三级计100分。3.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计80分。4.国家职业资格四级计60分。5.国家职业资格五级计40分。	按最高等级或资格计分,不累计加分。
	7	落户区域	申请落户江宁区、六合区、浦口区加30分,申请落户溧水区、高淳区加50分。	落户其他行政区不加分。
	8	纳税情况	1.个人近3年在本市连续累计缴纳工资薪金所得、劳务报酬所得税款每满1000元加5分,利息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税款每满5000元,加5分。2.个体工商户近3年在本市连续累计缴纳各项税款每满1000元以上,加5分。3.个人以投资人、自然人股东、出资人(合伙人)身份,根据其在本市所有企业近3年实际在本市连续累计缴纳各项税款,以其投资份额和持有股权月份计算纳税额,累计达到50万元以上加50分,每超5万元加10分。4.个人担任法定代表人,根据其在本市所有企业近3年在本市连续累计缴纳各项税款,累计达到50万元以上加50分,每超5万元加10分。5.本市所辖企业的股东、法定代表人的,其企业3年内纳税信用等级最高评价为A级的加10分,B级的加5分。 前四类只能任选其中一类计分,不累计计分,最高分不超过100分。有多家企业以纳税信用等级最高的企业为评价依据。	
	9	表彰奖励	1.获得国家级综合性表彰奖励的,每次加80分,最高不超过160分。2.获得省级综合性表彰奖励的,每次加50分,最高不超过100分。3.获得市级综合性表彰奖励的,每次加30分,最高不超过60分。	
	10	社会服务	1.在本市参加无偿献血的,每次加2分,最高不超过40分;参加本市无偿献血并获得国家级奉献奖,每次加50分,最高不超过100分。 2.在本市参加志愿服务并被认定为一至五星级志愿者的,每个星级加4分;只计最高星级分,不累计加分。 3.参加政府认定的慈善单位组织的慈善捐赠的,每千元加2分,累计不超过10分。	
	11	带动就业	1.创业并带动5人以上稳定就业(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加40分。2.创业并带动5人以上者,每增加带动10人稳定就业(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加10分。 最高分不超过80分。	
	12	科技成果	1.授权发明专利,每获得1项加30分。多人共有一专利的,申请人所得分数按30/(人数+1)计算,申请人为第一专利权人的,加计一份平均分,即得分再乘以2”。2.授权实用新型专利,每获得1项加10分。多人共有一专利的,申请人所得分数按10/(人数+1)计算,申请人为第一专利权人的,加计一份平均分,即得分再乘以2”。3.授权外观设计专利,每获得1项加10分。多人共有一专利的,申请人所得分数按10/(人数+1)计算,申请人为第一专利权人的,加计一份平均分,即得分再乘以2”。 可累计加分,最高不超过80分。科技成果未在本市运用并产生实际效益的,不予积分。	
	13	违法行为	近5年内曾被行政拘留的,每次扣减20分。近5年内曾被强制戒毒的,每次扣减20分。近5年内曾被收容教育的,每次扣减20分。	
	14	不良征信	1.一般失信的,每项扣减20分。2.较重失信的,每项减少40分。3.严重失信且在公共信用信息系统黑名单管理的有效期内,取消积分落户资格。 各项失信应累计扣分,因违法行为被列入个人不良征信的,不重复扣分。	
	15	刑事犯罪记录	被判处管制、拘役、有期徒刑刑罚的,按照管制、拘役、有期徒刑期限(月)乘以10减分。	

制图 李荣荣

▶ 焦点关注

1 门槛高了还是低了?

有网友认为,按照征求意见,除去缴满两年社保得20分之外,还差80分,买房落户的话就得选择80平米以上的房子就行了。对此,南京户政部门相关人士表示,这是对政策的误读。按照征求意见稿,想单纯靠购房在南京落户,基本没有可能。

他解释,首先积分满100分是最低的申请落户门槛,究竟多少分可以落户,要根据南京市发改委统计的当年准予落户人数、申请积分落户人数等多种因素决定。另外,根据政策,购房所能累积积分最高为100分,这也从一个侧面表明,政策并不鼓励购房落户。

这是否意味着落户门槛提高了?记者研究新政征求意见稿发现,也不能这么说。此次征求意见的户籍新政实际上分成两个部分,一部分是政策准入,另一部分则为积分落户。

“就政策准入部分来看,对于人才的落户是相对宽松的。”南京户政部门相关人士表示。

同时,在积分落户政策中,同样体现落户政策向青年人才倾斜。另外,新政也鼓励外来人员到南京主城区以外的区落户。

2 租房能申请落户吗?

现代快报记者注意到,此次征求意见的户籍新政还有一个亮点,就是落户不再“唯房论”,即便买不起房,租房同样可以落户。根据《南京市积分落户实施办法》(征求意见稿),其合法稳定住所是指,本人、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在本市城镇地区范围内取得不动产权证明的住房;政府提供给被保障群体共有产权住房和租赁性住房;签订正式房屋租赁合同并办理登记备案手续、租期半年以上住所。

“其实,新政就是告诉大家,只要你为这个城市作出了贡献,那么你就有落户的途径。”南京户政部门相关人士表示。

3 会引发购房潮吗?

如果无法达到积分落户的条件,会不会出现趁政策还没出,先抢购一套房子落户的情况?南京工业大学天诚不动产研究所执行所长吴翔华认为不会。他说,近几年南京户籍人口增长速度已经趋缓,也侧面证明了单纯的买房落户只会是极少数人。

吴翔华表示,即使现在出现一部分趁新政出台之前抢购房子落户的情况,也只会是极少数情况,不会对二手房市场带来影响。

同时,记者注意到,如果新政实施,和现行的户籍政策还有3个月的衔接期。《南京市户籍准入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中规定,本办法实施后,《南京市户籍准入登记暂行办法》(宁政发[2004]140号)同时废止。本办法施行前符合购房入户条件,可以在本办法施行后3个月内,申请办理户口迁入。